

# 枣庄市山亭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## 关于转发省减灾办《关于做好新一轮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山城街道办事处，山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区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：

现将省减灾办《关于做好新一轮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严格按照省减灾办要求，做好贯彻落实。

**一是持续强化预警监测。**各级各部门要严密监控地质灾害高风险区域，充分发挥群测群防体系作用，确保险情早发现、早处置，做好灾害隐患点巡查排查工作，全面落实地质灾害各项防范措施。

**二是做好群众转移工作。**各级各部门要强化预警与响应联动，指导督促提前撤离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，坚决做到应转尽转、应转早转。加强已撤离人员管控，防止擅自回流导致伤亡。切实做好转移群众安置工作，统筹疫情防控和救灾救助，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。

**三是强化风险隐患排查。**各级各部门要严格督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规定和工作责任，将省减灾办的要求转发至各企业，应该停产撤人的一定要停产撤人。要全面落实人防、物防、技防，落细落实风险管控措施。要突出做好小流域山洪

和地质灾害防御，充分发挥群防群治作用，严格落实降雨期间山洪和地质灾害隐患点及风险区的巡查、监测、预警、转移避险等措施。

**四是做好应急救援准备。**各级各部门要做好队伍、物资、装备准备，加强与相关工程抢险队伍、技术支撑队伍的对接。极端天气，应急救援力量和技术支撑队伍要靠前驻防，科学快速高效应对处置可能出现的突发地质灾害。

**五是防范滞后地质灾害。**各镇街、自然资源部门要保持高度警惕，认真做好雨后核查、汛后复查，发挥专家团队作用，及时分析研判，严防岩土体遇水饱和、强度降低导致的滞后性地质灾害，风险消除前一律禁止转移群众返回。已发灾或风险较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，要及时开展排危除险和应急治理。

山亭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7月5日